

证券代码：873912

证券简称：金广恒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通讯地址：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塘家路12号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王培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同意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5]2552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4,504,504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.3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,999,998.32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上会宁报字（2026）第 0006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原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，原用途下对应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贷款已用公司自有资金偿还完毕，为进一步盘活资金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，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